

臺東縣海端鄉公所 112 年「原住民族土地古道遺址、生態及環境調查

維護計畫」報名表

報考類別：隊員文書助理

報考單位：臺東縣海端鄉公所

工作地點：海端鄉轄區內

編號：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
地址	郵遞區號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		聯絡電話		
			電話： 行動電話：		
E-mail			最高學歷		
經歷 (無則免填)	服務單位	起訖日期	職稱	工作項目內容	
身分別 (請擇一勾選)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獨力負擔家計者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期失業者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高齡失業勞工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
緊急通知人 姓名		與緊急通知人 關係		緊急通知人 電話	
備註 1 (請逐一勾選)	1. 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個人基本資料，供海端鄉公所使用。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所報之工作項目已足額錄取時，本人同意主辦單位調整至其他不足額進用之單位流用遴選。				
備註 2	本人所填寫之資料無誤，如有偽造，願取消錄取資格。簽名：_____				
報名徵選審核程序	1、填寫報名表。 2、應備進用人員工作規則公告所敘報名所需檢附之各項證件正本及 A4 影本乙份（依序排列裝訂），影本繳交備查，正本驗畢當場發還。 3、退伍令或免役證明（無則免附）。 4、其他足以佐證之經歷證明或專業證照。 5、具特殊身分者，應檢附證明文件。 ※報名資料：填交報名表一份、半年內二吋半身照片一張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（3 個月內）、學歷證件、機車駕照各 1 份。 (以上資料不齊，不予受理報名。)				
	資格審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-證件不齊，不予報名		審核人員 核章	